



金史卷五十三

元 中 書 右 丞 相 總 裁 托 克 托 等 修

志第三十四

選舉三

右職吏員雜選

右職省令史譯史皇統八年格初考遷一重女直人依本法外諸人越進義每三十月各遷兩重百二十月出職除正六品以下正七品以上職官正隆二年更爲五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人遷敦武校尉餘人遷保義校尉百五十月出職係正班與從七品若自樞密院臺六部轉省者以前已成考月數通算出職大定二年復以三十月遷一官亦以百二十月出職與正從七品院臺六部及它府司轉省而不及考者以三月折兩月一考與從七品兩考正七品三考與六品三年定格及七十五月出職者初上令二中令

三下令四五錄事六下令七中令八上令百五十月出職者初刺
司運判推官等二三中令四上令回呈省大定二十七年制一考
及不成考者除從七品須歷縣令三任第五任則升正七品兩考
以上除正七品再任降除縣令三四皆與正七品第五任則升六
品三考以上者除六品再任降正七品三任四任與六品第五任
則升從五品

省女直譯史大定二十八年制以見任從七從八人內勾六十歲
以上者相視用之明昌三年取見役契丹譯史內女直契丹字熟
閑者無則以前省契丹譯史出職官及國史院女直書寫見任七
品八品九品官充

省通事大定二十年格三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一考兩考
與八品三考者從七品餘與部令譯史一體免差御史臺令史譯

史皇統八年遷考之制百二十月出職正隆二年格百五十月出職皆九品係正班大定二年百二十月出職皆以三十月遷一官其出職一考兩考皆與九品三考與八品明昌三年截罷見役吏人用三品職事官子弟試中者及終場舉人本臺試補者若不足於密院六部見役品官及契丹品官子孫兄弟選充承安三年勅凡補一人必詢於衆雖爲公選亦恐久漸生弊況又在書史之上不試而卽用本臺出身門戶似涉太優遂令除本臺班內祇令譯史名闕外於試中樞密院令譯史人內以名次取用不足卽於隨部班祇令譯史上名轉充若須用終場舉人之闕則令三次終場舉人每科舉後與它試書史人同程試驗榜次用之女直十三人內班內祇六人終場舉人七人漢人十五人內班內祇七人終場舉人八人譯史四人內班內祇二人終場舉人二人

樞密院令史譯史令史正隆二年制遷考與省同出職除係王班
正從八品大定二十一年定元帥府令譯史三十月遷一官百二
十月出職一考兩考與八品除授三考與從七品十四年遂命內
祇并三品職事官承廕人與四品五品班祇及吏員人通試中選
者用之十六年定一考兩考者初錄事軍判防判再除上簿三中
簿四同初五六下令七八中令九十上令二十六年兩考者免下任三考以
上初上令二中令三下令四錄事軍防判二十六年五下令六任此除一任三考以
此除六七中令八上令十七年制試補綱廕袒免以上宗室郎君
又定制三品職事子弟設四人吏員二人睦親府宗正府統軍司
令譯史遷考出職與臺部同部令史譯史皇統八年格初考三十
月遷一重女直人依本格餘人越進義第二第三考各遷一重第
四考並遷兩重百二十月出職八品以下正隆二年遷考與省右

職令史同出職九品大定二十一年宗正府六部臺統軍司令史
番部譯史元帥府通事皆三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係班一
考兩考與九品三考以上與八品除授十四年以三品至七品官
承廕子孫一混試充尋以爲不倫命以四品五品子孫及吏員試
中者依舊例補六品以下不與十五年命免差使十六年格一考
兩考者初除上簿再除中簿三下簿四上簿五錄事軍防判六七
下令八九中令十上令三考以上者初除錄事軍防判再除上簿
三中簿四如初五下令後免此除六七下令八中令九上令

按察司書吏以終場舉人內選補遷加出職同臺部

凡內外諸吏員之制自正隆二年定知事孔目出身俸給凡都目
皆自朝差海陵初除尚書省樞密院御史臺吏員外皆爲雜班乃
召諸吏員於昌明殿諭之曰爾等勿以班次稍降爲歎果有人才

當不次擢用也又定少府監吏員以內省司舊吏員及外路試中
司吏補大定二年戶部郎中曹望之言隨處胥吏猥多乞減其半
詔胥吏仍舊但禁用貼書又命縣吏闕則令推舉行止修舉爲鄉
里所重者充三年以外路司吏久不升轉往往交通豪右爲姦命
與孔目官每三十月則一轉移於它處七年勅隨朝司屬吏員通
事譯史勾當過雜班月日如到部者並不理算又詔吏人但犯贓
罪罷者雖遇赦而無特旨不許復敘又命京府州縣及轉運司胥
吏之數視其戶口與課之多寡增減之十二年上謂宰臣曰外路
司吏止論名次上下恐未得人若其下有廉慎熟閑吏事委所屬
保舉試不中程式者付隨朝近下局分承應以待再試彼既知不
得免試必當盡心以求進也章宗大定二十九年上封事者言諸
州府吏人不宜試補隨朝吏員乞以五品以上子孫試補蓋職官

之後清勤者多故爲可任也尙書省謂吏人試補之法行之已久若止收承廕人復恐不閑案牘或致敗事舊格惟許五品職官子孫投試今省部試者尙少以所定格法未寬故也遂定制散官五品而任七品散官未至五品而職事五品其兄弟子孫已承廕者並許投試而六部令史內吏人試補者仍舊泰和四年簽河東按察司事張行信言自罷移轉法後吏勢浸重恣爲豪奪民不敢言今又無朝差都目止令上名吏人兼管經歷六案文字與同類分受賄賂吏目通厯三十年始得出職常在本處侵漁不便遂定制依舊三十月移轉年滿出職以杜把握州府之弊八年以僉東京按察司事楊雲翼言書吏皆不用本路人以別路書吏許特薦申部者類試取中選者補用

凡右職官天德制忠武以下與差使昭信以上兩除一差大定十

二年勅鎮國以上卽與省除十三年制明威注下令宣威注中令
廣威注上令信武權注下令宣武顯武免差權注丞簿又制宣武
顯武功酬與上簿無虧與中簿二十六年制遷至宣武顯武始令
出職又以舊制通歷五任令呈省詔減爲四任明昌三年以諸司
除授守闕近三十月於選調窒礙令後依舊兩除一差候員闕相
副則復舊制泰和元年以縣令見闕近者十四月遠者至十六月
蓋以見格官至明威者並注縣令或犯選并虧永人若帶明威人
亦注是無別也遂令曾虧永及犯選格女直人展至廣威漢人至
宣武方注縣令又以守闕簿丞近者十九月遠者二十一月依見
格官至宣武顯武信武者合注丞簿遂命但曾虧永直至明威方
注丞簿又吏格凡諸右職正雜班謂無資歷者
班內祇同皆驗官資注授帶忠武以下者與監當差使昭信以上擬諸司除授仍兩除一差宣

武以上與中簿

若功酬與上簿

人明威注下令宣威注中令廣威注上令

通厯縣令四任如帶定遠已厯縣令三任者皆呈省若但曾虧永

及犯選格

諸曾犯公罪追官私罪解任及犯職廉訪不好併體察不堪臨民者謂之犯選格

女直人遷至

武義漢人諸色人武畧並注諸司除授皆兩除一差若至明威方

注丞簿女直人遷至廣威漢人諸色人遷至宣威者皆兩任下令

一任中令回呈省貞祐三年制遷至宣武者皆與諸司除授亦兩

除一差凡不犯選格者若懷遠方注丞簿至安遠則注下令上令

各一任呈省四年復以官至懷遠注下令定遠注中令安遠注上

令四任呈省檢法知法正隆二年嘗定六部所用人數及差取格

法初考兩考皆除司候三考者除上簿五年定制十年內者初考

除下簿兩考除中簿三考除警判十年外者初考除第二任司候

兩考除上簿三考則除市丞大定二年制曾三考者不拘十年內

外皆與八品錄事市令擬當合得本門戶除授舊授劄付大定三年始命給勅以律科人爲之七年定制驗榜次勾取如勾省令史之制二十六年命三考除錄事以後則兩除一差

女直知法檢法大定三年格以省院臺部統軍司出職令譯史曾任縣佐市令差使人內奏差考滿比元出身陞一等依隨路知事例給勅以三十月爲任明昌五年以省院臺部統軍司令譯史書史內擬年五十以下無過犯慎行止試一月以能者充再勒留者陞一等一考者初上令二三中令四上令兩考陞二等呈省

太常寺檢討二人正隆二年五十月遷一重女直遷敦武餘人進義百五十月出職係雜班大定二年制以三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係正班九品

省祇候郎君大定三年制以袒免以上親願承應已試合格而無

闕收補者及一品官子已引見止在班祇候三十月循遷初任與正從七品次任呈省內祇在班初次任注正從八品三四注從七品而後呈省班祇在班初九品三四從八品四五從七品而後呈省已上三等並以六十月爲滿各遷重八年定制先役六十月以試驗其才不能幹者進一官黜之才幹者再理六十月每三十月遷加百二十月爲滿須用識女直字者十六年定制以制文試之能解說得制意者爲中選十八年制一品官子初都軍二錄事軍防判三都軍四下令五六上令回呈省內祇初錄事軍防判二上簿三同初四錄事五都軍六下令七中令八上令回呈省班祇初上簿二中簿三同初四錄事軍防判五錄事六都軍七下令八中令九上令回呈省

國史院書寫正隆元年定制女直書寫試以契丹字書譯成女直

字限三百字以上契丹書寫以熟於契丹大小字以漢字書史譯成契丹字三百字以上詩一首或五言七言四韻以契丹字出題漢人則試論一道遷考出職同太常檢討

宗室將軍六十月爲任初刺同二都軍三刺同四從六副將軍以七品出職入充明昌元年以九十月爲滿中都上京初從七二錄事軍防判三入本門戶餘路初錄事軍防判二上簿三入本門戶承安二年改司屬令作隨朝

內侍御直內直六十四人正隆二年格長行人五十月遷一重女直人遷敦武餘人遷進義無出身大定二年格同上大定六年更定收補內侍格能誦一大經及論語孟子內能誦一書并善書札者月給俸八貫石稍識字能書者七貫石不識字六貫石泰和二年以參用外官失防微之道乃創寄祿官名以專任之既足以酬

其勞而無侵官之弊

凡宮中諸局分大定元年世宗謂諸局分承應人班敘俸給涉於太濫正隆時乃無出身涉於太刻又其官品不以勞逸爲制遂命更定之大定六年諭有司曰宮中諸局分承應人有年滿數差使者往往苦於稽留而卒不得其差者復多不解文字而不幹故公私不便今後願出局者聽願留者各增其秩依舊承應其十人長雖老願留者亦增秩作長行承應餘依例放還七年詔宰臣曰女直人自來諸局分不經收充祇候可自今除太醫司天內侍外餘局分並令收充勾當

護衛正隆二年格每三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遷敦武餘遷保義百五十月出職與從五品以下從六品以上除大定二年格更爲初遷忠勇百二十月出職大定十四年官制從下添兩重遂命女

直初遷修武餘人敦武十八年制初除五品者次降除六品第三復除從五品初任六品者不降第四任始授從五品再勒留者各遷一官明昌元年資格初任不算資歷不勒留者初從六品二三皆同上第四任陞從五勒留者初從五三同上第四正五品再勒留者初正五品二同上三少尹四刺史明昌四年降作六品七品除貞祐制一考八品兩考除縣令三考正七品四考六品五年定一考者注上令兩考者一任正七品回降從七兩任正七回陞六品三考者正七一任回再任正七陞六品四考者三任六品陞從五品

符寶郎十二人正隆二年格皆同護衛出職與從七品除授大定二年格並同護衛十四年初收餘人遷進義二十一年英俊者與六品除常人止與七品除

奉御十六人以內駙馬充舊名入寢殿實達爾大定十二年更今
名正隆二年格同符寶郎大定二年出職從七品

奉職三十人舊名不入寢殿實達爾又名外帳實達爾大定十二
年更今名正隆二年格女直遷敦武餘人厯進義無出身大定二
年格出職正班九品十四年定新官制從下添兩重女直初考進
義餘人進義副尉十七年格有廕者初中簿二下簿無廕者注縣
尉已後則依格明昌元年格有廕者每勒留一考則減一資二年
以八品出職六年定格初錄事軍防判正從八品丞二上簿三中
簿四正從八品若不犯選格者則免此除五下令六七中令八上
令勒留一考者陞下令四五中令六上令回呈省勒留兩考者陞
上令二中令三四上令回呈省凡奉御奉職之出職大定十二年
增爲百五十月二十九年復舊承安四年復增

東宮護衛正隆二年出職正班從八品大定二年正從七品初收女直遷敦武餘人保義

閣門祗候正隆二年格女直初遷敦武餘人保義出職正班從八品大定二年格出職從七品八年定格初都軍二錄事三軍防判四都軍五下令六中令七上令已帶明威者卽與下令二錄事軍防判三都軍四下令五中令六上令泰和四年格初都軍二錄事軍防判三下令四中令五上令

筆硯承奉舊名筆硯令史大定三年更爲筆硯供奉後以避睿宗諱復更今名正隆二年女直人遷敦武餘歷進義無出身大定二年格初考女直遷敦武餘保義出職正班從七品吏格初都軍三下令四五中令六上令

妃護衛正隆二年格與奉職同大定二年出職與八品